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5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4樓  
承辦人：鄭婕怡  
電話：02-77365176  
傳真：02-23566254  
電子信箱：gogocheng@mail.yda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4月10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青字第107000014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附件1：107年青年事務專責單位調查表、附件2：107年直轄市及縣市政府青年諮詢組織調查表(1070000145\_Attach01.xlsx、1070000145\_Attach02.xlsx)

主旨：為結合中央及地方政府青年相關資源，惠請填復及更新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結合中央及地方政府青年資源，本部前曾調查各縣市政府青年諮詢組織之設置情形，俾加強全國各地青年諮詢組織之連結。
- 二、另依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預算案（106年度至107年度）所作決議事項：為有效結合中央及地方政府相關青年資源，行政院應協助各地方政府成立「青年事務專責單位」，以利資源整合。
- 三、爰請貴府填復青年事務專責單位調查表及青年諮詢組織調查表(如附件1、2)，並於4月30日前函復本部青年署，俾作為促進青年資源整合與應用參考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（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）

副本：教育部青年發展署

